

毕节市公安局七星关分局 400 路智能人脸抓拍服务采购第二次变更公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原公告的采购项目编号：P52050220250007OD
原公告的采购项目名称：毕节市公安局七星关分局 400 路智能人脸抓拍服务采购
首次公告日期：2025年07月29日

二、更正信息：

更正事项：采购公告、采购文件
更正内容：

序号	更正项	更正前内容	更正后内容
1	采购公告、采购文件	1、报名时间：2025年7月30日至2025年8月6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12:00至23：59（招标文件的发售期限自开始之日起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开标时间：2025 年 8 月 13 日 10 点 00分 3、投标截止时间：2025 年 8 月 13 日 10 点 00 分前按照系统要求上传投标文件，并于当日 11:00 时前解密投标文件。 4、投标保证金交纳时间：2025 年 8 月 13 日 10 点 00 分前	1、报名时间：2025年7月30日至2025年8月20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12:00至23：59（招标文件的发售期限自开始之日起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开标时间：2025 年 8 月 25日 10 点 00分 3、投标截止时间：2025 年 8 月 25日 10 点 00 分前按照系统要求上传投标文件，并于当日 11:00 时前解密投标文件。 4、投标保证金交纳时间：2025 年 8 月 25 日 10 点 00 分前
2	采购文件 第 7 章 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7.2 根据【黔财采〔2014〕15 号】文件规定，对原产地在少数民族自治区和享受少数民族自治待遇的省份的投标主产品（不含附带产品），享受政策性加分，在经专家综合评审后的总得分基础上，加上 3 分（产品 50%以上以供应商自身提供的证明材料进行确认）。	删除此项

更正日期：2025年08月12日

三、其他补充事宜：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十八条规定 采购人或

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招标公告、资格预审公告或者投标邀请书规定的时间、地点提供招标文件或者资格预审文件，提供期限自招标公告、资格预审公告发布之日起计算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提供期限届满后，获取招标文件或者资格预审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3家的，可以顺延提供期限，并予公告。其余内容不变，给各投标人带来不便敬请谅解为谢！

四、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毕节市公安局七星关分局

地 址：贵州省毕节市七星关区工业大道

联系方式：0857-8229559（吴警官）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贵州宏业有道实业有限公司

地 址：贵州省贵阳市南明区湘雅街道办事处花溪大道北段128号C幢7层10号

联系方式：19385997333（陈效）